

# 工作联系函

(内部)

编号:

申请

通知

通报

报告

主题: T7H 外镜电性能手动检验设备采购

采购部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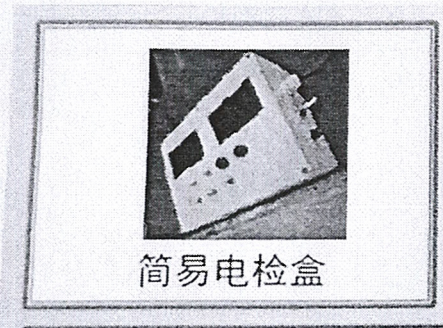
由于 T7H 外后视镜为电动调节, 需对其电性能进行检验, 现需采购电性能手动检验仪:

检验项目: 1、主镜、广角镜片调节性能: 上下左右调节;

2、主镜、广角镜发热片检验 (电阻显示);

采购厂家: 佛山市顺德区菲斯卡特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(见附件厂家介绍);

电性能手动检测仪外形 (如下图):



接线要求见附图, 另附对接插盒各一个。

备注: 请于 2019 年 11 月 10 日前完成采购。

联系人: 王莉

以上请知晓, 谢谢!

电话: 18331162575

拟文: 王莉

2019.10.10

审核: /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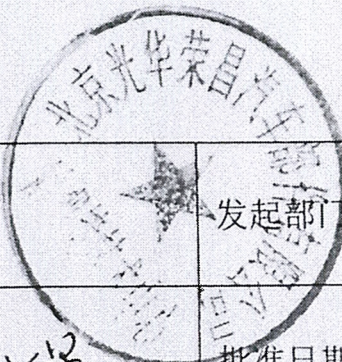
日期:

发起部门: 后视镜技术中心

批准:

王莉

批准日期: 2019.10.10



# 佛山市顺德区菲斯卡特五金电器有限公司

TO: 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 
ATTN: 乔工  
TEL: 13522118959  
FAX:

DATA: 2019-10-15  
FROM: 黄沛辉13825520206  
TEL: 075729228626  
FAX: 075729228627

## 报 价 单

品名	品牌	型号规格	数量	单价(RMB)	金额(RMB)	货期	备注
手动检具		T7H	1	1,000.00	1,000.00	1周	需方提供样镜、图纸、对插插盒。
合计					1000		

- 1、以上报价为含13%增值
- 2、运输费用：卖方承担

### 银行及开票信息

开中名称：佛山市顺德区菲斯卡特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 
公司地址：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容里居委会昌富西路3号天富来国际工业城8座五层504单元  
银行账号：8011010002301441  
银行名称：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华夏支行

菲斯卡特确认：



客户确认：

## 工 作 函

光华荣昌采购管理[2018]HS- 号

地址 (Add):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工业园区

邮编 (Zip): 102204

电话 (Tel): 010-89774863

传真 (Fax): 010-89774860

网址 H- ttp: //www. bjghrc. com

紧急     回函     请审阅     请批注     请答复     报告     通知

T7H 外镜电性能手动检测设备价格申请


领导:

您好!

接到技术采购申请, T7H 外后视镜为电动调节, 需对其电性能进行检验, 经与厂家咨询协商, 最终价格 (含税运合计) 如下:

产品名称	型号	数量	佛山市顺德区菲斯卡特五金电器有限公司	
			单价 (含 13%税)	总价 (含 13%税)
手动检测仪	T7H	1	900	900
合计		-	-	900
交货期 (天)		10 天		

以上经与供应商沟通, 款收到后发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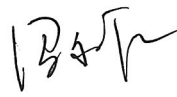
拟文: 

2019.10.16.

审核: 

日期: 2019.10.16

领导, 请批示:

  
2019.10.16

# 采购合同书

合同编号：GHRC-20190072

甲方：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乙方：佛山市顺德区菲斯卡特五金电器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互利的原则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经过友好协商，达成以下协议，以资双方共同信守。

##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、规格等

货币单位：人民币（元）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规格	产品单价	数量	产品总价	备注
1	手动检测仪	T7H	900	1	900	
总计：900 大写人民币：玖佰元整 (含税 13%)						

第二条 质量标准：产品符合行业标准或者国家标准，并符合甲方要求同时满足合同目的。

## 第三条 付款方式：

合同签订后，甲方预付总价款的 100%。乙方收到款后 2 日内发货，乙方向甲方提供全额合格发票（13%）。

第四条 包装与运费：乙方提供符合产品特点及运输的包装。并承担运费。

## 第五条 交货期及验收：

1、交货时间及地点：北京昌平区流村工业园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。

2、甲方收货后 7 日内进行验收，如有不合格产品，甲方及时向乙方反馈。

## 第六条 违约责任：

1、乙方逾期交货的，每逾期一日，应向甲方承担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。

2、产品不符合约定的，乙方应承担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第七条 免责事宜：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当及时通知对方，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有关机构出具的证明，可以协商全部或部分免除该方当事人的责任。

第八条 争议解决：凡是因本合同所发生的争执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能解决时，可将该争议提交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解决。

第九条 执行期间，合同因故不能履行或需要修改，必须经双方同意并确认后，签订补充协议。

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(盖章)：北京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电 话：010-89774857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

乙方(盖章)：佛山市顺德区菲斯卡特五金电器有限公司

地 址：-

电 话：

开 户 行：-

开户行账号：-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日 期：2019年 10月 16日



本合同签订地点：北京市昌平区